

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0年2月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0年2月25日在襄樊市铁路大酒店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亲自出席监事4名，监事戚侠因工作原因委托监事黄昭惠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猷余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1、会议以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报告需提交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监事会对《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、会议以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09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09年度的财务状况。

4、会议以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09年度利

润分配预案》。

5、会议以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《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比较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，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结比较全面，并就目前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相应的改进措施。

6、会议以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7、会议以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》。

8、会议以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0 年财务预算（草案）》。

9、会议以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年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为公司提供 2009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较好的完成了有关审计工作，同意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10、会议以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议案》。

由于公司对武汉精冲的投资比例为 51%，表决权比例为 50%，不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—合并财务报表》的规定，本年度对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；同时与上年度相比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武汉精冲，并对 2007 年、2008 年进行追溯调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10年2月27日